

臺南縣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註冊須知

一、註冊暨開學日期：101 年 8 月 30 日（四）上午 7 點 40 分開始，穿著校服，校車請參閱附件「校車路線表」。

二、注意事項：

1. 註冊費請於 8 月 29 日(三)前帶註冊費劃撥單至郵局劃撥繳費(內含手續費 6 元)，或帶註冊劃撥單至大眾銀行新營分行填寫存款條繳費(戶名：台南縣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，帳號：168102481936，不需手續費)，並於 8 月 30 日(四)當天憑繳費收據(學校收執聯)至校辦理註冊，不收現金。
2. 校車費請於 8 月 29 日(三)前帶校車費劃撥單至郵局劃撥繳費(內含手續費 6 元，無法至大眾銀行新營分行辦理)，並於 8 月 30 日(四)當天繳交劃撥收據(學校收執聯)，不收現金。
3. 因事不能如期註冊者應先請假，無故逾期註冊者將予處分。
4. 顧慮學生安全及管理上需要，凡住在校車經過之路線者一律搭乘校車，以戶籍地址為準，購買全學期票。
5. 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」，學生家戶年所得在新臺幣一百十四萬元以下者，學費已於註冊費預先扣除；一百十四萬元以上者，學費須繳交國立學費。因故(已享公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或其他學雜費減免補助)無法申請補助者，須追繳補足私立學費。
6. 兄弟姐妹助學金：兄弟姐妹同在學校就讀者每人補助 1,000 元（一年級新生第一學期補助 2,000 元），家長會費僅收一人。（開學後統一申請補助及退費）
7. 享有人學獎勵的新生，在本校未完成高一上學期學業中途轉學、離校者，須追繳其已享學校之獎勵金。
8. 學雜費補助申請：
凡學生家長或學生本人符合下列資格者，請於 101 年 8 月 29 日(三)前，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學雜費補助減免，繳交證件如下：
 - (1) 低收入戶：低收入戶證明正本（101 年度）、戶籍謄本全戶正本（101/6/1 以後）。
 - (2) 身心障礙子女重度：殘障手冊影本、戶籍謄本全戶正本（101/6/1 以後）。
 - (3) 身心障礙學生重度：殘障手冊影本、鑑輔會證明影本。
 - (4) 原住民子女：戶籍謄本個人正本（101/6/1 以後）。※其它減免補助皆低於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」補助，故皆申請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」補助，若有疑問，請洽註冊組，電話：06-6563275 轉 223。
9. 就學貸款申請程序（貸款須知請參閱學校首頁或台灣銀行網站）：
 - (1) 請先到台灣銀行或上網下載貸款申請書與撥款通知書（網址 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>）。
 - (2) 到台灣銀行各分行辦理貸款手續，第一次申請需由父、母親陪同學生本人辦理。
 - (3) 攜帶證件：註冊費劃撥單、身分證、印章（學生及父、母親）、貸款申請與撥款通書。
 - (4) 辦理完成後請將學校存執聯繳回學校註冊。（貸款金額與實際註冊費由出納組核算完成後，須依規定辦理補繳）。
 - (5) 貸款範圍：依台灣銀行公告為準。
 - (6) 貸款日期：依台灣銀行公告日期為準。※就學貸款已可利用網路銀行還款，學生可至臺灣銀行申請網路銀行，以方便繳款。